

证券代码：833742

证券简称：天秦装备

主办券商：南京证券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方式、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7 月 31 日 10:00。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通讯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7 月 26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雪山路5号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公司执行新修订的〈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议案

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6号”的通知，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财会〔2019〕6号的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企业从2019年6月起的财务报表均按照财会〔2019〕6号要求编制执行。

根据财会〔2019〕6号有关要求，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以下修订：

（1）资产负债表

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二个项目；资产负债表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二个项目。

资产负债表增加了“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2）利润表

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现金流量表

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列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4）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明确了“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的填列口

径，“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项目，反映企业发行的除普通股以外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的持有者投入资本的金额。该项目根据金融工具类科目的相关明细科目的发生额分析填列。

公司根据财会[2019]6号的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不影响公司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本公司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按照财会[2019]6号文进行调整。

（二）审议《关于公司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三）审议《关于公司执行新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议案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本公司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按照本准则的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出席会议的股东应持以下文件办理登记：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2、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3、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4、办理登记手续，可用网络、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7 月 30 日 9:00-17:00

(三) 登记地点：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雪山路 5 号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 系 人：王素荣 地 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雪山路 5 号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邮 编：066004 联系电话：0335-8501159-8242 传 真：0335-8500184

(二) 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往返及住宿费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承担。

(三) 临时提案

根据《公司法》和《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将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

五、备查文件目录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秦皇岛天秦装备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16 日